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焦作市分公司区内邮路委办运输业务外包

招标公告

国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委托，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焦作市分公司区内邮路委办运输业务外包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对投标人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审查。

一、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焦作市分公司区内邮路委办运输业务外包

二、项目编号：GZ250593FW0371-0064

三、项目概述：焦作市分公司区内邮路委办运输业务外包（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

四、招标内容：

|  |  |  |  |
| --- | --- | --- | --- |
| 包号 | 采购内容 | 采购数量 | 备注 |
| 1 | 焦作市分公司区内邮路委办运输业务外包 | 1 |   |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技术（服务）规范》）。

注：（1）投标人须以“包”为单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以“包”为单位提供投标文件。

（2）服务期限：3年；

（3）服务质量：符合招标人要求；

（4）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5）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五、投标人资格条件：

5.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单位；且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5.2投标人能够提供厢式货车，要求3吨及以上车辆的数量不少于50辆（其中12吨不少于30辆）；投标人提供的车辆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5.2.1投标人所有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投标人所有）；

5.2.2投标人的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所有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其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与投标人的所属关系，且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相关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所有）；

5.2.3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企业所拥有的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相关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且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相关企业所有）；

以上3种情形视为投标人自有车辆；投标人须提供每台车辆的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且车辆年检全部合格，符合国家规定技术标准。核标时如发现存在伪造车辆信息的企业，直接剔除其投标资格。

5.3、投标人必须承诺优先使用自有车辆（车辆所有人为本公司、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同一法人名下的公司）。自有车辆使用率不得低于10%的标准。

5.4投标人必须具备《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5.5投标人必须承诺为承运车辆投保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不低于200万元的第三者商业责任险和不低于100万元的座位险（驾乘人员险）；投标人必须承诺为承运邮件投保赔付额不得低于300万元/车的货物保险。（货物投保保险单原件备查（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5.6投标人须承诺承担运输任务的车辆，累计行驶里程在60万公里以下，且使用年限在5年以内，并提供承诺书。

5.7投标人承担运输任务的车辆必须配备满足交通运输部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部标协议的北斗/GPS设备，具备接入中国邮政车辆运行管控平台条件，并提供承诺书。

5.8投标人须承诺提供的承担邮件运输任务车辆，严禁悬挂、喷涂“中国邮政”标识。

5.9投标人须提供自2022年1月1日的邮政或快递物流行业委托运输业绩。(累计结算人民币200万元及以上的业绩)。

5.10投标人可以使用非自有车辆提供服务，非自有车辆须属于法人单位，非自有车辆须满足主要资格条件第5.5—5.8条；同时投标人须承诺对本项目所有车辆的运输服务承担全部责任。

5.11投标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

5.12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河南省分公司列入全品类或项目所属品类投标人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投标人，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5.13投标人在近三年内未发生骗取中标，未发生严重违约，无行贿犯罪，需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承诺对象包含：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5.14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河南省分公司列入全品类或项目所属品类投标人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投标人，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5.15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5.1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含公告发布之日起，向前推180日历天），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信息）；

5.17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注：投标人须按照“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一）办理CA证书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CA证书等。流程：注册→登录→【CA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招标文件。CA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400-898-8881，CA客服电话：400-788-8550 （周一～周五9:00-17:00）。

（二）获取招标文件

获取文件流程：进入平台—注册并办理CA—（审批通过）—选择参加投标的项目—购买招标文件—填写并上传订单信息（支付凭证）—（审批通过）—下载招标文件（具体参照平台页面右下角“投标人操作指南”）。

（线上）凡有意参加的企业：请于2025年8月21日至2025年8月28日（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09:00时至11:30分，下午14:30分至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线上报名获取招标文件。

报名材料（招标公告资格项内用）作为附件上传到《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

（1）未在该平台注册办理CA证书的投标人，请先行注册办理CA证书后详细阅读操作手册，线上自行报名获取招标文件。

（2）CA办理及招标文件获取：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操作手册（详细阅读，根据操作手册完成注册、登录、CA办理、平台相关应用的安装使用、投标人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并上传报名资料（资格项内容）的原件扫描件、报名表）-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标书购买-确认标书费-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平台服务电话：400-080-9508；

（3）获取招标文件时上传的资料：本公告“3.投标人资格要求”证明所需的营业执照、业绩合同等，报名登记表在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vxAtzuRJtlz1Gfob\_41FYQ?pwd=fcft下载报名登记表，以上材料需加盖公章后彩色扫描上传《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

（4）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500元/标包，售后不退。招标文件费缴纳方式：转账；单位名称：国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原分公司；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聚源路支行；账号：941016013000416618（公对公转账）备注：项目名称及招标文件费（可简写）。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递交平台、递交时间及签到：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下午14: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开标前完成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投标人未完成“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及“签到”流程，投标将被拒绝。请投标人准备签到、解密所需CA、电脑等必备设备，投标人应通过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逾期递交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递交及解密地点：该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无需到现场开标。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递交投标文件。

（三）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尽快使用CA证书完成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解密。

（四）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在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电子签章、签字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电子签章、签字）。

注：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八、开标：

（一）开标形式：本项目采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递交投标文件的设备需为投标人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投标人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投标文件。

（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下午14:00（北京时间）。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流程，投标将被拒绝。（签到后安排的系统解密预留操作时间不少于半小时，可根据项目规模及报名人数适当延长）

九、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发布。

十、联系方式：

本公告发出后至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的期间，潜在供应商严禁与招标人进行私下接触，如需项目咨询请与代理公司联系。

招 标 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国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荆山南路388号16号楼3单元2层西

联系人：张先生

电子邮箱：gzmgmt@163.com

联系方式：0371-55382299、17837110216、15736774754